

#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11011825210200010606-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密云区市政工程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30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9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文件编号：11011825210200010606-XM001
2. 项目名称：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3. 项目预算金额：346.95749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346.95749 万元
4.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服务期限：40 日历天。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无。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是  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 根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要求加强政采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相关规定，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2）具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专项（含桥梁与地下工程）资质及以上资质证书”或“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桥梁隧道专项资质”且证书合格、有效，且具有省级及以上技术监督局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9: 00 至 11: 30，下午 13:30 至 16: 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认证证书或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层（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 19-15 号）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 **1. 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 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 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 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招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8.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投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需要另行提交 1 份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 U 盘一份（电子 U 盘中文件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文件格式包括软件版生成的盖章签字版及与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Word 格式）各 1 份），需胶装密封。

---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密云区市政工程管理处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新南路 11 号

联系方式：蔡主任 010-6904188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路 65 号意邦商务中心-8311

联系方式：吴思 010-6905687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 目 联 系 人：吴思

电 话：010-69056872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 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 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 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 <u>  </u> 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  </u> / <u>  </u> 。
3. 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 考察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点 <u>  </u> 分 考察地点： <u>  </u> 。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 召开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点 <u>  </u> 分 召开地点： <u>  </u> 。
4. 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 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  </u> ；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 <u>  </u> ；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 (6) 其他要求(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padding: 5px;">包号</td> <td style="padding: 5px;">标的名称</td> <td style="padding: 5px;">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桥梁检测专项工作</td> <td style="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其他未列明行业</td> </tr>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具体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u>0</u>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input type="checkbox"/> 账号: <input type="checkbox"/> 。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具体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 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具体要求: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 (3) 其他要求: /。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电话形式询问或现场递交纸质询问函。</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69056872</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路65号意邦商务中心-8311</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u> ; 缴纳时间: <u>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34756.60元。</u>

#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

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5.4 正版软件

-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7 采购需求标准

###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

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  
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  
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

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

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b>投标无效</b>。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资质	具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专项（含桥梁与地下工程）资质及以上资质证书”或“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桥梁隧道专项资质”且证书合格、有效，且具有省级及以上技术监督局颁发的CMA计量认证合格证书。	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否
2	投标报价	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否
3	服务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否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否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否
6	串通投标	不存在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否
7	澄清、说明或补正	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如有）	否
8	其它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竞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情形	否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

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列2.4.2-2.4.8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

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无。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二、评标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 (10 分)	报价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p> <p>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价格分数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p>	10 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业绩	近 3 年内（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每有一个类似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服务内容页及盖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桥梁检测业绩（包含桥梁载荷试验）	10 分
	项目人员配备	<p>1、实施团队配备架构合理、配备人员数量充足，团队人员岗位明确、分工合理明确，职责清楚、专业技术水平高、职称水平高，得 7-10 分</p> <p>2、实施团队组织结构一般、团队人员配置一般，岗位职责、专业技术水平一般、具有相关职称，得 4-6 分</p> <p>3、实施团队组织结构欠合理，分工不明确，配备人员数量满足需要但岗位职责不清晰，专业技术水平较差，得 1-3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10 分
技术部分 (70 分)	检测方案及措施	<p>(1) 检测技术方案、检测程序、检测大纲, 针对性强, 检测目标明确, 检测方法合理, 检测流程清晰, 检测项目齐全, 且适合本项目情况, 得 14-20 分。</p> <p>(2) 有检测技术方案、检测程序、检测大纲, 有一定的针对性, 检测方法基本合理, 检测项目基本齐全, 得 8-13 分。</p> <p>(3) 其它情况, 得 0-7 分。</p>	20 分
	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p>(1) 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全面透彻, 阐述清晰且措施科学得当, 得 12-15 分。</p> <p>(2) 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不全面、措施基本满足要求, 有待完善, 得 8-11 分。</p> <p>(3) 其它情况, 得 0-7 分。</p>	15 分
	质量保证措施	<p>(1) 质量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 得 8-10 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要求, 有待完善, 得 5-7 分。</p> <p>(3) 其它情况, 得 0-4 分。</p>	10 分
	进度保证措施	<p>(1)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承诺, 有检测进度计划, 且保证措施合理, 能保证工期, 得 8-10 分。</p> <p>(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 有检测进度计划, 有待完善, 得 5-7 分。</p> <p>(3) 其它情况, 得 0-4 分。</p>	10 分
	安全保证措施	(1) 安全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 得 8-10 分。	10 分

		(2) 安全保证措施基本满足要求，有待完善，得 5-7 分。 (3) 其它情况，得 0-4 分。	
	增值服务	(1)增值服务具体明确且有利于招标人目的实现，得 3-5 分； (2)其它情况，得 0-2 分。	5 分
合计			100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文件编号: 11011825210200010606-XM001
2. 项目名称: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3. 项目预算金额: 346.95749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 346.95749 万元
4. 服务期限: 40 日历天。

### 二、服务内容

为及时掌握桥梁技术状况,尽早发现并消除桥梁安全隐患,确保桥梁使用完好、安全畅通,为桥梁的养护维修提供科学依据,根据《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及《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J21-2011)等规范,进行定期检测和特殊检测。

#### 2、检测内容

##### (一) 检测标准

本次检测工作按照《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及《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J21-2011)有关内容要求,结合桥梁现状制定桥梁结构定期检测并组织检测。

##### (二) 检测工作内容

###### 2.1 桥梁外观检查:

(1) 对桥梁(含桥头引道)、行人过街天桥的外观状态进行全面检查,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 a. 桥梁的基本几何尺寸调查,包括截面尺寸、跨径等;
- b. 桥面系的检查:包括桥面铺装、伸缩缝、人行道构件、桥面横纵坡顺适、排水沟造物、桥上交通设施的检查;
- c. 桥梁上部结构的检查:包括主梁、主桁架、主拱圈、横梁、横向联系、主节点、挂梁、联结件等的检查及提供支座位置(上部结构底)标高;
- d. 桥梁下部结构的检查:包括支座、盖梁、墩身、台帽、台身、翼墙、锥坡及河床冲刷的检查;
- e. 桥梁完好等级评定:根据桥梁外观检查情况,分别计算出桥梁的桥面系、上部结构、下部结构的BCI、BSI值以及全桥的BCI、BSI值,评定其技术状态等级。

注：混凝土构件的检查包括混凝土风化、剥落、破损、钢筋外漏锈蚀、混凝土裂缝、渗水等情况；钢结构构件的检查包括钢结构涂层老化、剥落、破损、爆皮及残料夹层，焊缝质量，钢构件有无锈蚀、裂纹、穿孔、硬伤、硬弯、歪扭等，钢结构连接件检查等；钢—混凝土构件的检查除上述检查外还应包括桥面板的纵向裂缝，混凝土材质状况、钢结构表观缺损状况，以及锈蚀深度与面积、裂缝宽度与深度、高强螺栓损坏率、剪力键损坏率等等。

注：检测中根据桥体结构在桥体或桥洞内标注检测时间等相关信息；对发现的病害应作出记录，重要病害应在现场作出标记，超标的裂缝应该设永久裂缝观测标记，以便以后观测。

## 2.2 桥梁主要构件的无损检测

对桥梁的梁体、墩柱、桥台、挡土结构，排水结构、桥台护砌设施等主要构件进行无损检测；对拱桥等特殊结构桥梁以及主干路上的桥梁，应对桥头台背填土进行土体密实性雷达探测，探明土体病害并提出针对性处理措施。

### （1）混凝土结构的无损检测

- a、检测混凝土的强度、碳化深度；
- b、探测主要混凝土构件保护层厚度，钢筋间距及钢筋数量；
- c、根据桥梁外观检测结果对钢筋的锈蚀情况进行检测；
- d、根据桥梁现场检查情况对混凝土构件内部质量情况进行检测。

### （2）钢结构的无损检测

- a、检测钢结构的涂层厚度；
- b、根据现场情况对钢结构的焊缝进行抽检，并评定等级。

注：检测严格按照检测规范规定的抽检数量对桥梁和通道的构件进行抽检；检测过程不得对桥梁结构造成破坏，桥梁、通道砼表面有涂装时，有必要的情况下可做局部破坏，在检测结束后检测单位负责原样恢复。

（3）根据现场检测结果，对桥梁病害原因进行分析，说明病害产生原因和病害对桥梁承载力及安全的影响程度，并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养护维修建议。

## 2.3 桥梁资料的收集整理

2.4 检测期间实行检测工作周报制度，每周五上午检测单位向甲方上报检测进展和检测发现的问题。

## 3、检测成果

3.1 提交桥梁检测总体检测成果报告，报告须由乙方单位总工程

师审核签字，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桥梁设施基本情况；
- (2) 结构定期检测方法、人员投入、仪器设备等；
- (3) 桥梁技术状况评定结果；
- (4) 桥梁病害描述、分析、汇总；
- (5) 存在的问题和建议采取的措施等。

3.2 进行桥梁检测评估，逐桥提交检测报告（纸质一式4份并提供电子版，同时上报结算资料，即检测量及费用等），每份检测报告须由乙方单位总工程师审核签字，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1) 桥梁概况（包括桥梁结构形式、跨径组合、长宽面积、设计荷载等级、建设年代、全景照片、地理位置图、平面立面横断面示意图、上不下部结构及桥面系类型等基本信息）；

- (2) 结构定期检测的方法、人员投入、仪器设备等；

(3) 桥梁病害情况及产生原因分析，准确细致描述损伤存在的部位及损伤程度现状，并附上清晰的损伤照片；对桥梁的损伤进行分类统计分析，综合分析损伤缺陷产生的主要原因，以及对结构承载力和耐久性的影响。特别应注明超限损伤的情况包括长度、宽度、位置等基本特征指标，对结构裂缝情况和变化情况，应提供裂缝的位置、长度、宽度和深度，并画出简图，达到下一次检测时可进行对比分析的程度；

(4) 检测结论：按照要求对各个构件分别进行评估，再综合到桥面系、上部结构、下部结构进行评估，最后综合得到整个桥梁的完好状态等级。

(5) 进一步检测、试验、结构分析评估建议，对检测发现的病害分别提出针对性的养护维修加固和管理的建议措施。

对于检测后评定为D级的桥梁，乙方应组织专家对检测结论进行评审，专家应为从事桥梁设计、科研、施工、养护、检测方面的具备道桥专业正高级职称的技术专家，评审专家不少于3人。

- (6) 检测过程中，在检测对象上标注相关信息。

- (7) 评定桥梁等级时，根据《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明细表

序号	桥梁名称	所在道路名称	桥梁长度(m)	桥梁宽度(m)	桥面面积(m <sup>2</sup> )	跨越地物类型	上部结构形式	设计荷载	修建年份
1	白河新桥	水源路	174	28	4872	河流	T梁	城A级	2008
2	阳光桥	101绕城线	84	44.5	3738	河流	T梁	城A级	2009
3	白河桥	白云街	106	26	2756	河流		城A级	2012
4	铁西路桥	白云街	158	22	3476	道路	箱梁	城A级	2013
5	云蒙大桥	主桥	西统路南延	370.00	36.60	13542	河流	预应力简支小箱梁	公路I级
		两侧引桥	西统路南延	1115.20	24.5局部变宽	38867	道路	简支小箱梁、连续箱梁、预应力连续箱梁	公路I级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C2匝道桥)	西统路南延	506.00	10.50	5313	道路	连续钢混组合梁、连续箱梁	公路I级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E匝道桥)	西统路南延	183.50	10.50	1926.75	道路	连续钢混组合梁、连续箱梁	公路I级
6	西统路无名桥	京承联络线	37.20	7.26	270.072	道路		公路-I级	2013
7	奥林匹克公园过街天桥	滨河路				道路			2000
8	河南寨新桥	南河路	117	35	4095	河流		城A级	2009
9	南水北调管线保护桥	西统路北延一期	27.04	24.50	662.48	水渠	简支T梁	公路-I级	2017
10	仓头大桥	西统路北延一期	47.04	24.50	1152.48	管线	简支钢-混凝土组合	公路-I级	2017

							梁		
11	卸甲山大桥	西统路北延一期	128.08	24.50	3137.96	河流	预应力砼连续箱梁	公路-I级	2017
12	小石尖桥	西统路北延一期	83.04	24.50	2034.48	河流	预应力砼连续箱梁	公路-I级	2017

###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汇总表

序号	桥梁名称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1	白河新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348.00
2	阳光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168.00
3	白河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106.00
4	铁西路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158.00
5.1	云蒙大桥-主桥	结构定期检测	座	1.00
5.2	云蒙大桥-引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2230.40
5.3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C2匝道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506.00
5.4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E匝道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183.50
6	西统路无名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37.20
7	河南寨新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234.00
8	奥林匹克公园过街天桥	常规定期检测	平方米	345.00
9	南水北调管线保护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54.08
10	仓头大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94.08
11	卸甲山大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256.16
12	小石尖桥	常规定期检测	单幅每延米	166.08
13	合计			

##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工程量清单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	------	----	----	-----------	-----------	----

### 1. 白河新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348		1. 该桥为单幅 5 跨简支 T 梁结构, 累计单幅长度为 $174*2=348\text{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2 个行车道, 单幅按 4 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2. 阳光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84		1. 该桥为右幅合计 6 跨简支 T 梁梁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84m 2. 阳光左桥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3 个行车道, 单幅按 5 个车道计
2			单幅每延米	84		1. 该桥为右幅合计 6 跨简支 T 梁梁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84m 2. 阳光右桥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4 个行道, 单幅按 6 个车道计
3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2	
4	交通导改-1		台班	2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3. 白河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06		1. 该桥为双向行驶单幅 5 跨简支桥梁, 双向 5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4. 铁西路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58		1. 该桥为双向行驶单幅 5 跨桥梁 (2 联连续), 双向 4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5-1. 云蒙大桥主桥检测费

1	外观检测	单幅每延米	370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承载能力检算	单幅每联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3	静载试验	单幅每跨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4	动载试验	单幅每跨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5	水下检测表观缺陷	根	10			1. 主桥共计 10 根墩柱
6	基础冲刷及淘空检测	根	10			1. 主桥共计 10 根墩柱
7	索力	根	54			
8	桥面线形	点	114			1. 全桥横向布置 3 条测线，每条测线每 10m 设置一个测点，共计 $38*3=114$ 点
9	主缆线形	点	56			
10	拉索锈蚀断丝检测	米	2046			
11	混凝土强度	测区	120			1. 每墩 2 处，每配孔 1 处，每处 120 个测区
12	碳化深度	点	36			1. 回弹测区的 30%
13	保护层厚度	点	240			1. 每墩 2 处，每配孔 1 处，每处 20 个点
14	氯离子含量	组	8			1. 共计测试 8 组，主墩 2 组，每边墩 1 组，每配孔 1 处
15	钢筋锈蚀电位	组	8			1. 共计测试 8 组，主墩 2 组，每边墩 1 组，每配孔 1 处
16	混凝土电阻率	点·次	240			1. 主墩 2 处、边墩 1 处、每配孔梁体 1 处，每处 30 个测点，合计 $8*30=240$
17	涂层厚度	点	300			1. 主梁布置 30 个断面，每断面箱内箱外各 5 个测点
18	桥面铺装层厚度	点	27			1. 全桥横向每 40m 布设一个断面，共计布设 9 个断面，每断面 3 个点
19	几何尺寸	处	40			1. 布置于主梁主要截面处
20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6		
21		加载车	台班	25		
22		交通导改-1	台班	5		1. 单车道封闭
23		交通导改-2	台班	1		1. 桥梁全封闭
小计						

## 5-2. 云蒙大桥引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2230.4			1. 该桥为单向行车简支小箱梁桥，累计单幅长度为 $1115.2*2=2230.4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应急车道 +3 个行车道，单幅按 4 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5-3.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

#### -京承高速)工程 (C2匝道桥) 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506			1. 该桥为单向行车连续钢混 组合梁、连续箱梁，累计单 幅长度为 506m
2	墩柱倾斜检测		点·次	4			1. 每墩柱测量 2 个方向、上 下各一个点，对该桥 4#、5# 墩进行倾斜测量（独柱墩）
3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2			
4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单车道封闭
	小计						

### 5-4.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 (E匝道桥) 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183.5			1. 该桥为单向行车连续钢混 组合梁、连续箱梁，累计单 幅长度为 183m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6. 西统路无名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37.2			1. 该桥为框架桥（刚构桥）
2	措施费	登高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7. 河南寨新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234			1. 该桥为单向行车刚构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117*2=334m$ ，双向 3 车行道 +1 个人行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8. 奥林匹克公园过街天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平方米	345			1. 该天桥桥面面积预估 $(48+21)*5=345 m^2$
2	措施费	登高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9. 南水北调管线保护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54.08			1. 该桥为单幅简支 T 梁结 构，累计单幅长度为 $27.04*2=54.08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非机动车 道+2 个行车道，单幅按 3 个 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	--	--	--	--

#### 10. 仓头大桥检测费用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94.08		1. 该桥为单幅简支 T 梁结 构, 累计单幅长度为 $47.04 \times 2 = 94.08\text{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非机动车 道+2 个行车道, 单幅按 3 个 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11. 卸甲山大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256.16		1. 该桥为单幅预应力砼连续 箱梁, 累计单幅长度为 $128.08 \times 2 = 256.16\text{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非机动车 道+2 个行车道, 单幅按 3 个 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12. 小石尖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 米	166.08		1. 该桥为单幅预应力砼连续 箱梁, 累计单幅长度为 $83.04 \times 2 = 166.08\text{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非机动车 道+2 个行车道, 单幅按 3 个 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3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3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1. 工作内容依据《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有效期限：\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 填 写 说 明

-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桥梁检测专项工作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招投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 （一）检测内容

对桥梁进行检测。

### （二）检测标准

本次检测工作按照《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及《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有关内容要求，结合桥梁现状制定桥梁结构定期检测并组织检测。

### （三）检测项目

#### 1. 桥梁外观检查：

（1）对桥梁（含桥头引道）、行人过街天桥的外观状态进行全面检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桥梁的基本几何尺寸调查，包括截面尺寸、跨径等；

b. 桥面系的检查：包括桥面铺装、伸缩缝、人行道构件、桥面横纵坡顺适、排水沟构造物、桥上交通设施的检查；

c. 桥梁上部结构的检查：包括主梁、主桁架、主拱圈、横梁、横向联系、主节点、挂梁、联结件等的检查及提供支座位置（上部结构底）标高；

d. 桥梁下部结构的检查：包括支座、盖梁、墩身、台帽、台身、翼墙、锥坡及河床冲刷的检查；

e. 桥梁完好等级评定：根据桥梁外观检查情况，分别计算出桥梁的桥面系、上部结构、下部结构的BCI、BSI值以及全桥的BCI、BSI值，评定其技术状态等级。

注：混凝土构件的检查包括混凝土风化、剥落、破损、钢筋外漏锈蚀、混凝土裂缝、渗水等情况；钢结构构件的检查包括钢结构涂层老化、剥落、破损、爆皮及残料夹层，焊缝质量，钢构件有无锈蚀、裂纹、穿孔、硬伤、硬弯、歪扭等，钢结构连接件检查等；钢—混凝土构件的检查除上述检查外还应包括桥面板的纵向裂缝，混凝土材质状况、钢结构表现缺损状况，以及锈蚀深度与面积、裂缝宽度与深度、高强螺栓损坏率、剪力键损坏率等等。

注：检测中根据桥体结构在桥体或桥洞内标注检测时间等相关信息，对发现的病害应作出记录，重要病害应在现场作出标记，超标的裂缝应该设永久裂缝观测标记，以便以后观测。

## 2. 桥梁主要构件的无损检测

对桥梁的梁体、墩柱、桥台、挡土结构，排水结构、桥台护砌设施等主要构件进行无损检测；对拱桥等特殊结构桥梁以及主干路上的桥梁，应对桥头台背填土进行土体密实性雷达探测，探明土体病害并提出针对性处理措施。

### （1）混凝土结构的无损检测

- a、检测混凝土的强度、碳化深度；
- b、探测主要混凝土构件保护层厚度，钢筋间距及钢筋数量；
- c、根据桥梁外观检测结果对钢筋的锈蚀情况进行检测；
- d、根据桥梁现场检查情况对混凝土构件内部质量情况进行检测。

### （2）钢结构的无损检测

- a、检测钢结构的涂层厚度；
- b、根据现场情况对钢结构的焊缝进行抽检，并评定等级。

注：检测严格按照检测规范规定的抽检数量对桥梁和通道的构件进行抽检；检测过程不得对桥梁结构造成破坏，桥梁、通道砼表面有涂装时，有必要的情况下可做局部破坏，在检测结束后检测单位负责原样恢复。

(3) 根据现场检测结果，对桥梁病害原因进行分析，说明病害产生原因和病害对桥梁承载力及安全的影响程度，并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养护维修建议。

3. 桥梁资料的收集整理

4. 检测期间实行检测工作周报制度，每周五上午检测单位向甲方上报检测进展和检测发现的问题。

## 第二条 检测成果

1. 提交桥梁检测总体检测成果报告，报告须由乙方单位总工程师审核签字，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桥梁设施基本情况；
- (2) 结构定期检测方法、人员投入、仪器设备等；
- (3) 桥梁技术状况评定结果；
- (4) 桥梁病害描述、分析、汇总；
- (5) 存在的问题和建议采取的措施等。

2. 进行桥梁检测评估，逐桥提交检测报告（纸质一式 4 份并提供电子版，同时上报结算资料，即检测量及费用等），每份检测报告须由乙方单位总工程师审核签字，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桥梁概况（包括桥梁结构形式、跨径组合、长宽面积、设计荷载等级、建设年代、全景照片、地理位置图、平面立面横断面示意图、上部下部结构及桥面系类型等基本信息）；
- (2) 结构定期检测的方法、人员投入、仪器设备等；
- (3) 桥梁病害情况及产生原因分析，准确细致描述损伤存在的部位及损伤程度现状，并附上清晰的损伤照片；对桥梁的损伤进行分类统计分析，综合分析损伤缺陷产生的主要原因，以及对结构承载力和耐久性的影响。特别应注明超限损伤的情况包括长度、宽度、位置等基本特征指标，对结构裂缝情况和变化情况，应提供裂缝的位置、长度、宽度和深度，并画出简图，达到下一次检测时可进行对比分析的程度；
- (4) 检测结论：按照要求对各个构件分别进行评估，再综合到桥面系、上部结构、下部结构进行评估，最后综合得到整个桥梁的完好状态等级。
- (5) 进一步检测、试验、结构分析评估建议，对检测发现的病害分别提出针对性的养护维修加固和管理的建议措施。

对于检测后评定为 D 级的桥梁，乙方应组织专家对检测结论进行评审，专家应为从事桥梁设计、科研、施工、养护、检测方面的具备道桥专业正高级职称的技术专家，评审专家不少于 3 人。

(6) 检测过程中，在检测对象上标注相关信息。

(7) 评定桥梁等级时，根据《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03）、《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 2017）对比新旧规范对桥梁评定结果影响。

3. 按照甲方要求建立所检桥梁情况档案。
4. 协助甲方完成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桥梁桥梁检测资料档案、台账的整理、数据收集、按照甲方要求制作相关图集等工作。
5. 未经甲方同意，取消检测项目则该项检测费用全部扣除，并按该项目费用 2% 处以罚金。每座桥梁的检测未按时提供检测报告，每延迟一天罚金 500 元。

### **第三条 技术服务费计量与调整**

1. 技术服务工程量：按实际检测数量计量；
2. 技术服务费计算方法：技术服务工程量\*投标单价（见附件 2）\*履约系数
3. 履约系数计算方法：每座桥梁检测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评分。履约满意率 95%（含）以上，履约系数为 1，技术服务费按投标价全额结算；履约满意率低于 95% 的，每低 1%，履约系数下浮 1%，最多下浮 10%。履约检查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3《履约检查考核办法》。

### **第四条 技术服务方式**

利用投标时承诺的技术手段、方法和检测设施， 在现场对桥梁进行检测， 提供检测报告及后期技术服务。

乙方对具体桥梁进行检测前，应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桥梁检测的便利条件。

### **第五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 (一) 技术服务地点：项目现场
- (二)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有效期内
- (三) 技术服务进度：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全部检测项目并提供技术检测报告；单座桥梁的检测应当在 日内完成。
- (四)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满足甲方招标文件有关技术和质量要求。提交经甲方审查通过的路面破损检测报告及底稿资料（纸版和电子文档）。

## **第六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一) 技术服务费签约金额: \_\_\_\_\_元, 最终结算金额以评审结果为准。

(二) 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双方签订本合同且乙方已正式进场实施检测工作并提供正式发票后 15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检测技术服务费用的 30%。

2. 在检测工作全部结束, 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检测报告和正式发票,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21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检测技术服务费用的 50%。

3. 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结算材料和正式发票, 经甲方结算评审完成后 21 天内, 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剩余技术服务费用。

4.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

开户银行:

地址:

账号:

##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全部检测技术资料、图片、检测报告等;
2. 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此项工程的技术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 10 年;
4. 泄密责任: 如有泄密发生, 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全部检测技术资料、图片、检测报告等, 以及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获取的检测数据、地域信息等;
2. 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此项工程的技术人员及其他人员;
3. 保密期限: 10 年;
4. 泄密责任: 如有泄密发生, 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但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七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九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一)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1. 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逐桥提交检测报告纸质版 份（并提供检测报告及全部有关资料的电子文档）；

2. 提交结算资料（检测量、检测费用等）；

3. 后期技术服务。

(二)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相关技术标准、招标文件及本合同明确的工作要求。

(三)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对乙方提交的报告、资料进行验收，须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

**第十条** 双方确定：

(一)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二)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乙方指定\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一) 甲方项目联系人应及时将甲方的要求以书面或口头形式传达给乙方项目联系人；

(二) 乙方项目联系人应于 24 小时内将甲方的要求传达给项目组并及时向甲方项目联系人提交各项报告。

(三) 如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

可以解除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的依据为行业规范及行业标准。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一) 乙方应做好施工中的交通疏导，采取措施保证安全、文明施工；
- (二)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后续配合工作。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投标人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本项目不适用）

#### 3-1 联合协议（如有）

##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 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 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 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本项目不适用）

## 5、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6、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件、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件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件双面电子件。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8 、分项报价表

### 桥梁检测专项工作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	------	----	----	-----------	-----------	----

#### 1. 白河新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348		1. 该桥为单幅 5 跨简支 T 梁结构, 累计单幅长度为 174*2=348m 2. 该桥单幅为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2 个行车道, 单幅按 4 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2. 阳光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84		1. 该桥为右幅合计 6 跨简支 T 梁梁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84m 2. 阳光左桥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3 个行车道, 单幅按 5 个车道计
2			单幅每延米	84		1. 该桥为右幅合计 6 跨简支 T 梁梁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84m 2. 阳光右桥 1 个人行道+1 个非机动车道+4 个行道, 单幅按 6 个车道计
3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2		
4		交通导改-1	台班	2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3. 白河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06		1. 该桥为双向行驶单幅 5 跨简支桥梁, 双向 5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4. 铁西路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58		1. 该桥为双向行驶单幅 5 跨桥梁 (2 联连续), 双向 4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	--	--	--	--

### 5-1. 云蒙大桥主桥检测费

1	外观检测	单幅每延米	370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2	承载能力检算	单幅每联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3	静载试验	单幅每跨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4	动载试验	单幅每跨	1		1. 该桥为双向行驶独塔自锚式悬索桥，长度 370m，双向 6 车道+2 个非机动车道
5	水下检测表观缺陷	根	10		1. 主桥共计 10 根墩柱
6	基础冲刷及淘空检测	根	10		1. 主桥共计 10 根墩柱
7	索力	根	54		
8	桥面线形	点	114		1. 全桥横向布置 3 条测线，每条测线每 10m 设置一个测点，共计 $38*3=114$ 点
9	主缆线形	点	56		
10	拉索锈蚀断丝检测	米	2046		
11	混凝土强度	测区	120		1. 每墩 2 处，每配孔 1 处，每处 120 个测区
12	碳化深度	点	36		1. 回弹测区的 30%
13	保护层厚度	点	240		1. 每墩 2 处，每配孔 1 处，每处 20 个点
14	氯离子含量	组	8		1. 共计测试 8 组，主墩 2 组，每边墩 1 组，每配孔 1 处
15	钢筋锈蚀电位	组	8		1. 共计测试 8 组，主墩 2 组，每边墩 1 组，每配孔 1 处
16	混凝土电阻率	点 · 次	240		1. 主墩 2 处、边墩 1 处、每配孔梁体 1 处，每处 30 个测点，合计 $8*30=240$
17	涂层厚度	点	300		1. 主梁布置 30 个断面，每断面箱内箱外各 5 个测点
18	桥面铺装层厚度	点	27		1. 全桥横向每 40m 布设一个断面，共计布设 9 个断面，每断面 3 个点
19	几何尺寸	处	40		1. 布置于主梁主要截面处
20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6	
21		加载车	台班	25	
22		交通导改-1	台班	5	1. 单车道封闭
23		交通导改-2	台班	1	1. 桥梁全封闭
	小计				

### 5-2. 云蒙大桥引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2230.4		1. 该桥为单向行车简支小箱梁桥，累计单幅长度为 1115.2*2=2230.4m 2. 该桥单幅为1个应急车道 +3个行车道，单幅按4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5-3.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

#### -京承高速)工程 (C2 匝道桥) 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506		1. 该桥为单向行车连续钢混组合梁、连续箱梁，累计单幅长度为 506m
2	墩柱倾斜检测		点·次	4		1. 每墩柱测量2个方向、上下各一个点，对该桥4#、5#墩进行倾斜测量（独柱墩）
3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2	
4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单车道封闭
小计						

### 5-4. 京承联络线(西统路-京承高速)工程 (E 匝道桥) 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83.5		1. 该桥为单向行车连续钢混组合梁、连续箱梁，累计单幅长度为 183m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6. 西统路无名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37.2		1. 该桥为框架桥（刚构桥）
2	措施费		登高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7. 河南寨新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234		1. 该桥为单向行车刚构桥， 累计单幅长度为 117*2=334m，双向 3 车行道 +1 个人行道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8. 奥林匹克公园过街天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平方米	345		1. 该天桥桥面面积预估 $(48+21)*5=345 \text{ m}^2$
2	措施费		登高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9. 南水北调管线保护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54.08		1. 该桥为单幅简支T梁结构，累计单幅长度为 27.04*2=54.08m 2. 该桥单幅为1个非机动车道+2个行车道，单幅按3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10. 仓头大桥检测费用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94.08		1. 该桥为单幅简支T梁结构，累计单幅长度为 47.04*2=94.08m 2. 该桥单幅为1个非机动车道+2个行车道，单幅按3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11. 卸甲山大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256.16		1. 该桥为单幅预应力砼连续箱梁，累计单幅长度为 128.08*2=256.16m 2. 该桥单幅为1个非机动车道+2个行车道，单幅按3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1		
3		交通导改-1	台班	1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 12. 小石尖桥检测费

1	桥梁外观损伤		单幅每延米	166.08		1 该桥为单幅预应力砼连续箱梁，累计单幅长度为 83.04*2=166.08m 2. 该桥单幅为1个非机动车道+2个行车道，单幅按3个车道计
2	措施费	桥检车	台班	0.53		
3		交通导改-1	台班	0.53		1. 单车道封闭
小计						

1. 工作内容依据《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9、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b>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b>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b>投标无效</b> ）：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b>投标无效</b>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采购需求，如存在偏离情况，请在此表中逐一详细列明，并在“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2. 如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采购需求均不存在偏离情况，可不一一列示，在“偏离情况”列填写“全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